

定 稿

坪洲診所通道問題工作小組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14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

時間: 上午 11 時正

地點: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4 字樓
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黃漢權先生(召集人)

周轉香女士, BBS, JP

余麗芬女士

黃福根先生

鄭官穩先生

曾秀好女士

余漢坤先生, JP

周浩鼎先生

應邀出席者

區英傑先生

高級工程師(2)

民政事務總署

鄭禮傑先生

協理董事

利安顧問有限公司

黃沛傑先生

協理

利安顧問有限公司

李志強先生

測量師

貝鐳華顧問有限公司

列席者

曾曉彤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1

離島民政事務處

鄭智榮先生

聯絡主任主管(坪洲/愉景灣)

離島民政事務處

施文港先生(秘書) 行政助理(區議會)

離島民政事務處

因事缺席者

翁志明先生, BBS

鄧家彪先生, JP

老廣成先生

賴子文先生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工作小組一致通過 2014 年 9 月 29 日的會議記錄。

II. 跟進坪洲診所興建升降機工程的事宜

2. 召集人請民政事務總署及利安工程顧問公司代表簡介坪洲診所興建升降機的跟進情況。

3. 利安工程顧問公司(“顧問公司”)代表利用電腦投影片講解興建斜行升降機所涉及的技術問題，並簡介興建斜行升降機和垂直升降機的工程方案。若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地管會”)在 2014 年 10 月通過工程方案，顧問公司將進行深化研究和設計。各個方案的預計費用、預計工期及承載量如下：

	垂直升降機		斜行升降機
方案	1A	1B	2A, 2B, 2C, 2D
估算費用*	16,249,000 元	17,203,000 元	19,344,000-21,338,000 元
預計工期	23.5 個月	24.5 個月	26.5 月至 27.5 個月
承載量	12 人 (可供輪椅使用)	21 人 (可供輪椅及擔架床使用)	12 至 21 人 (方案 2B, 2C, 2D 可供輪椅及擔架床使用)
*不包括由民政總署所支付的工程顧問相關費用。			

4. 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代表表示，區議會可分多個財政年度支付興建升降機的費用。

5. 小組成員提出的詢問和意見，重點如下：

(i) 工程方案

- (a) 有議員認為，既然垂直升降機和斜行升降機都的效果相同，他建議採用方案 1B，即興建一部可容納擔架床的垂直升降機。
- (b) 在確定採用哪個工程方案後，建議由召集人及當區區議員與顧問公司跟進後續工作，以提升效率。
- (c) 若方案 1B 可供擔架床使用，而工程費用及建築時間亦合理，建議顧問公司集中研究方案 1B，而無需再研究斜行升降機。
- (d) 議員關注本港只有一間斜行升降機供應商，若該公司日後未能提供維修保養服務，顧問公司將如何處理。

(ii) 工程費用

- (a) 議員關注工程費用超支的問題，並詢問民政總署如何確保投標價不會超出工程預算。若有超支情況，民政總署可否承擔超支金額。
- (b) 請民政總署解釋方案 1B 工程費用的撥款安排。

- (c) 如有需要，議員建議向民政總署申請額外撥款，避免影響其他工程，亦希望署方加強對地區小型工程的支援。
- (d) 待顧問公司在完成初步設計和預算後，再研究是否需要調撥資源。

(iii) 預計工期

- (a) 議員認為預計工期太長，希望顧問公司不要因資源問題而拖長工期。
- (b) 建議同步進行某些工序，以節省時間及資源，早日落成設施。
- (c) 相信政府工程不會因資源問題而擱置，希望落實工程，避免建築成本上升。
- (d) 請顧問公司在完成深化設計後，重新提交工程時間表，相信預計的工期會較為準確。

6. 召集人表示，他和當區議員都認為方案 1B 最實用，而醫院管理局亦已同意負責將來的維修及保養。由於升降機工程具有迫切性，他希望在顧問公司深化研究後，可以縮短工期。

7. 民政總署代表回應表示，現時的工程預算及預計工期，是假設區議會選擇方案 1B 而估算。若可在 2015 年 8 月動工，預計區議會在 2015/16 財政年度需承擔約 300 萬元，2015/16 財政年度約為 700

萬元，2017/18 財政年度約 600 萬元，而餘下約 120 萬元，則在 2018/19 財政年度支付。若工程超支，民政總署會向區議會申請額外撥款。署方曾參考某些政府部門興建類似升降機的圖則，亦備有初步設計圖。預計將在 2015 年 5 月進行招標，之後便會向委員會/工作小組匯報招標結果。

8. 顧問公司代表綜合回應如下：

- (a) 現時整項工程尚在第一階段，即探究方案的可行性，若
在 2014 年 10 月完成此階段的工作，顧問公司便會隨即
進行深化研究，並盡快完成工程設計，然後在 2015 年 5
月進行招標。
- (b) 整個過程涉及不少工序，而相關的招標文件及設計圖，
亦需獲民政總署批准。現時預計工期為 24.5 個月，已較
一般工程為短。待完成設計後，重再檢視可否縮短工期。
顧問公司是從技術角度去預計工期，並非受資源影響。
- (c) 現時的工程估算接近市場價格，亦已包括約 10%的備用
金額(約 150 萬元)。
- (d) 雖然現時只有一間承建商在機電工程署登記，在本港進
行興建斜行升降機工程，但本港仍有其他公司可維修斜
行升降機。

9. 離島民政事務處(“民政處”)代表表示，分四個財政年度支付興建
升降機的費用，是根據民政總署及顧問公司的估算。民政處會視乎離
島區議會每個財政年度所獲分配的地區小型工程撥款，以推展工程項

目。若現金流不足，將會作出適當跟進，如有需要，會考慮向民政總署申請額外撥款。若顧問公司稍後認為需要調整工程費用的支付年期，民政處亦會跟進。

10. 經討論後，工作小組同意採納方案 1B(即興建一部可容納擔架床的垂直升降機)，而工程費用約 17,203,000 元，將會分多個財政年度支付。

11. 召集人請顧問公司在 2014 年 11 月舉行的會議上，向地管會匯報方案 1B 的資料。若方案獲得通過，他促請當局盡快展開後續工作。

(余漢坤議員在是項議程討論期間進入會場。)

III. 其他事項

12. 小組成員並沒有提出任何其他事項。

IV. 下次會議日期

13. 下次會議日期將另行通知。

-完-